

公司代码：600836

公司简称：*ST 界龙

上海界龙实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半年度报告摘要

一 重要提示

- 1 本半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半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等中国证监会指定媒体上仔细阅读半年度报告全文。
- 2 本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半年度报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 3 公司全体董事出席董事会会议。
- 4 本半年度报告未经审计。
- 5 经董事会审议的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公司 2020 年上半年度不进行利润分配或公积金转增股本。

二 公司基本情况

2.1 公司简介

公司股票简况				
股票种类	股票上市交易所	股票简称	股票代码	变更前股票简称
A股	上海证券交易所	*ST界龙	600836	界龙实业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胡清涛	张璇
电话	021-58600836	021-58600836
办公地址	上海市浦东新区杨高中路2112号 (界龙总部园5楼)	上海市浦东新区杨高中路2112号 (界龙总部园5楼)
电子信箱	law@jielongcorp.com	irm@jielongcorp.com

2.2 公司主要财务数据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减(%)
总资产	1,983,328,821.47	3,189,057,685.71	-37.81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993,837,137.75	775,528,279.58	28.15
	本报告期 (1-6月)	上年同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69,337,983.71	62,382,700.96	-211.15
营业收入	1,602,814,375.10	520,907,465.43	207.70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222,074,098.79	-27,680,042.43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	14,738,847.43	-31,528,438.00	

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	25.00	-3.23	
基本每股收益 (元 / 股)	0.335	-0.042	
稀释每股收益 (元 / 股)	0.335	-0.042	

2.3 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截止报告期末股东总数 (户)				42,254		
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或冻结的股份数量	
上海界龙集团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27.23	180,468,652		质押	180,468,652
周洁	境内自然人	1.20	7,929,100		未知	
沈洵伊	境内自然人	0.96	6,331,320		未知	
朱杭庆	境内自然人	0.95	6,303,000		未知	
张淑林	境内自然人	0.84	5,587,306		未知	
邱鑫磊	境内自然人	0.83	5,500,000		未知	
黄超红	境内自然人	0.81	5,380,300		未知	
陈曦	境内自然人	0.77	5,123,800		未知	
高立新	境内自然人	0.66	4,360,900		未知	
张晖	境内自然人	0.65	4,323,234		未知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前 10 名股东中，公司第一大股东上海界龙集团有限公司与其他股东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公司未知其他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或属于《上市公司股东持股变动信息披露管理办法》规定的一致行动人。					

2.4 截止报告期末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前十名优先股股东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2.5 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变更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新实际控制人名称	王爱红
变更日期	2020年4月17日
指定网站查询索引及日期	2020年4月21日，公司发布《关于表决权委托事项生效暨公司实际控制人发生变更的公告》(临2020-016)；2020年7月16日，公司发布《关于公司第一大股东控制权变更进展暨部分股份完成过户登记的公告》(临2020-039)；2020年8月18日，公司发布《关于公司第一大股东控制权变更进展暨部分股份完成过户登记及控股股东变更的公告》；并刊登于上海证券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

2.6 未到期及逾期未兑付公司债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 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

3.1 经营情况的讨论与分析

公司主营业务范围：包装装潢，彩色印刷，特种印刷，电脑纸品，照相制版，包装印刷物资及器材，自营和代理各类商品及技术的进出口业务，但国家限定公司经营和国家禁止进出口的商品及技术除外；经营进料加工和“三来一补”业务，开展对销贸易和转口贸易，纸制品、塑料包装生产，文化用品、游戏产品研发、咨询、制作、销售（限分支机构经营），计算机系统集成，数据处理服务，以电子商务方式从事包装装潢印刷、其他印刷品印刷，包装印刷设计及技术咨询服务，资产管理，实业投资，自有房屋租赁，物业管理等。

2020年1-6月公司实现营业收入160,281.44万元，比去年同期增加108,190.69万元，增长207.70%，其中印刷包装板块主营业务收入比去年同期减少4,947.34万元（扣除内部抵消后），下降12.30%，减少的主要原因是受新冠肺炎疫情影响国际国内订单有所减少，房地产板块主营业务收入比去年同期增加116,138.07万元，增长2780.94%，增加的主要原因是公司下属房产板块本期比去年同期增加动迁房项目收入结转。

经营业绩方面，2020年1-6月公司实现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22,207.41万元，比去年同期增加24,975.41万元，利润增加的主要原因为：

1、公司房产板块本期实现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5,553万元，比去年同期增加6,222万元，本期利润增加的主要原因是房产板块下属鹏林动迁房项目本期确认收入增加利润。

2、公司本期转让上海界龙浦东彩印有限公司、上海界龙印铁制罐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光明信息管理科技有限公司三家子公司股权产生股权转让投资收益21,451万元，该交易事项具体情况详见公司于2020年1月22日发布的《关于子公司股权转让进展暨工商变更登记的公告》（临2020-006），以及2020年4月18日发布的《界龙实业关于子公司股权转让进展的公告》（临2020-014）。

3.2 与上一会计期间相比，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和核算方法发生变化的情况、原因及其影响

适用 不适用

1、重要会计政策变更

执行《企业会计准则第14号—收入》（2017年修订）

2017年7月5日，财政部发布了《企业会计准则第14号—收入（2017年修订）》（财会【2017】22号）（以下简称“新收入准则”）。要求境内上市企业自2020年1月1日起执行新收入准则。修订后的准则规定，首次执行本准则的企业，应当根据首次执行本准则的累积影响数，调整首次执行本准则当年年初留存收益及财务报表其他相关项目金额，对可比期间信息不予调整。本公司于2020年1月1日执行新收入准则，对会计政策的相关内容进行调整。

会计政策变更的内容和原因	备注(受重要影响的报表项目名称和金额)
执行《企业会计准则第14号—收入》，将部分“预	1、合并资产负债表中：“预收款项”上年年末余额1,138,165,499.36元，年初余额1,759,156.31元，合同负债上年年末余额0元，年初余额1,136,406,343.05元。

收款项”重分类至“合同负债”。	2、母公司资产负债表中：“预收款项”上年年末余额 1,296,968.11 元，年初余额 583,583.32 元，合同负债上年年末余额 0 元，年初余额 713,384.79 元。
-----------------	---

3.3 报告期内发生重大会计差错更正需追溯重述的情况、更正金额、原因及其影响。

适用 不适用